

山东源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5 月 2 日 10:00 点

结束时间：2018 年 5 月 2 日 12:00 点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4 月 2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 审议《关于〈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审议《关于〈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2017 年年度报告〉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4、 审议《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审议《关于〈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审议《关于〈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7、 审议《关于续聘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5月2日上午9:00-10:00

(三) 登记地点：

淄博市淄川区昆仑镇北小庄村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敖盛洋

联系电话：0533-5552966； 传真：0533-5559688

电子信箱：zbhyasy@163.com

地址：淄博市淄川区昆仑镇北小庄村山东源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 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山东源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山东源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山东源怡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12日